

证券代码：300561

证券简称：汇金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6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金科技”）自2021年4月12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各项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1,983,354.15元。其中：增值税即征即退政府补助资金为人民币483,354.15元，新兴业态发展基金政府补助资金为人民币1,500,000.00元。

上述补助以现金形式补助，截至本公告日，补助资金已全部到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提供补助主体	补助原因/项目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计入会计科目	补助类型
1	汇金科技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和改革和财政金融局	新兴业态发展基金	2021年04月	现金	450,000.00	珠工信〔2021〕35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	汇金科技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	2021年05月	现金	483,354.15	财税[2011]100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	汇金科技	珠海(国家)高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发展和改革和财政金融局	新兴业态发展基金	2021年05月	现金	1,050,000.00	珠工信〔2021〕35号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83,354.15	—		

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政府补助系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国家相关政策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具有可持续性。新兴业态发展基金政府补助与

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在以后年度是否持续发生具有不确定性。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补助的类型分为与资产相关和与收益相关。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政府补助、新兴业态发展基金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策补助，计入“其他收益”1,983,354.15元，最终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对公司2021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为：预计将增加本年度税前利润1,983,354.15元（未经审计）。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需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日